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陳姝融

電話：22289111#55151

電子郵件：hero77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300117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三 (387040000E_1130011708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30011708_ATTACH2.pdf、387040000E_1130011708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冠宸建設有限公司」提供本市公立中小學清寒弱勢
學生助學金申請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冠宸建設有限公司113年1月23日函（未具發文字號）辦
理。

二、該公司為協助臺灣家境困難學生，讓清寒學子安心向學，
特擬訂本助學金計畫。

三、檢附旨揭申請辦法、助學金申請表、助學金符合名冊、學
校聯絡單及助學金收支表格範例各1份供參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公司承辦人：李洧萱小姐，
聯繫電話：02-26019442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冠宸建設有限公司、本局學生事務室

